

**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1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**

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湘财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对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开普检测”、“公司”）进行了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**

- （一）保荐机构：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吴小萍、赵伟
- （三）培训人员：吴小萍、赵伟
- （四）培训时间：2022 年 3 月 30 日
- （五）培训地点：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并结合邮件
- （六）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持股 5%以上股东等相关人员
- （七）培训内容：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则要求，对重要监管规定更新、规范使用募集资金等进行培训。

**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**

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**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**

保荐机构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

务》的有关要求，对公司进行了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

湘财证券认为：通过本次培训，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与信息披露工作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、规范使用募集资金等有了更全面的了解。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对证券市场的理解以及规范运作意识，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署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  
吴小萍

  
赵伟

